

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以及各区域、区域间和政府间组织向这些国家提供援助或承诺向它们提供援助；

2. 赞赏这些国家的政府为克服其经济和财政困难所作的努力；

3. 重申各国政府和各国际组织都必须履行其在下列框架范围内作出的承诺：载于1986年6月1日第S-13/2号决议附件的1986-1990年联合国促进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载于1990年5月1日第S-18/3号决议附件的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宣言，以及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巴黎宣言；¹⁵

4. 关切地注意到向这些国家提供的援助不足以应付其紧急需要，因此仍需提供更多的援助；

5. 呼吁各会员国、各国际金融机构、各专门机构、联合国各组织和计划署、各人道主义组织和各志愿机构，对秘书长报告¹⁰⁷内列举的这些国家的需要作出慷慨的、紧急的响应，并继续提供和增加援助，以便满足这些国家在重建、经济复苏和发展方面的迫切需要；

6. 请秘书长同联合国各机关、组织和计划署合作，遵照关于特别经济援助方案的第43/211号决议，采取必要措施，筹集必要资源，以期向遭受到任何自然灾害和其他灾害的国家提供援助，或满足灾后重大的重建需要，或实施防灾方案，以减少未来灾害的影响；

7.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报告，其中须：

- (a) 查明国际社会的行动的优先次序；
- (b) 评价实际收到的援助；
- (c) 评价尚未满足的需要和予以切实响应的具体提案。

1990年12月21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45/231. 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计划

大会，

回顾其1987年10月7日第42/1号、1987年12月11日第42/204号、1988年11月15日第43/24号和1989年10月23日第44/10号决议，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1988年7月1日第88/31A号¹¹⁷和1989年6月30日第89/64号决定，¹¹⁸并注意到理事会1990年6月20日第90/31号决定，⁹⁴

特别回顾其1988年5月12日第42/231号、1988年12月20日第43/210号和1989年12月19日第44/182号决议，其中促请国际社会和国际组织在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计划的范围内增加它们同中美洲各国的技术、经济和财政合作，¹¹⁹

重申中美洲各国总统在危地马拉城第二次埃斯基普拉斯首脑会议签订的协议，¹²⁰在哥斯达黎加阿拉胡埃拉通过的宣言，¹²¹在萨尔瓦多科斯塔德尔索尔通过的宣言，¹²²以及在洪都拉斯特拉、¹²³尼加拉瓜蒙特利马尔¹²⁴达成的协议以及最近于1990年6月15日至17日在危地马拉安提瓜达成的协议¹²⁵所作承诺的重要性，

确认秘书长就中美洲局势所作出的努力和联合国继续参与该区域经济合作工作的重要性，

特别关注需要继续设法应付中美洲的危急局势，并对影响该区域的经济及社会危机的严重性感到震惊，

¹¹⁷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8年，补编第19号》(E/1988/9)，附件一。

¹¹⁸同上，《1989年，补编第13号》(E/1989/32)，附件一。

¹¹⁹A/42/949，附件。

¹²⁰A/42/521-S/19085，附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年，1987年7月、8月、9月份补编》，S/19085号文件。

¹²¹A/42/911-S/19447，附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年，1988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S/19447号文件。

¹²²A/44/140-S/20491，附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年，1989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S/20491号文件。

¹²³A/44/451-S/20778，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年，1989年7月、8月和9月份补编》，S/20778号文件。

¹²⁴A/44/936-S/21235，附件；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五年，1990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S/21235号文件。

¹²⁵见A/44/958，附件。

考虑到经济合作特别计划在制定经济及社会发展优先次序方面以及在加强拟订和实施许多部门的区域项目的能力方面的重要性，并考虑到中美洲各国需要作出空前的技术谈判努力，

又考虑到中美洲各国政府在1990年5月28日至6月23日于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要求划拨资金，使特别计划的项目和方案得以继续实施，

认为特别计划的实施已如1990年6月在危地马拉安提瓜的首脑会议产生的《中美洲经济行动计划》¹⁰所反映的那样，使制定新的经济及社会发展联合战略和深化区域的和平与民主化进程成为可能，

对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执行委托它负责的协调特别计划的任务方面的成绩表示满意，

重申深信和平、发展与民主是分不开的，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计划的报告，¹²⁶其中列述了特别计划的实施情况；

2. **决定**从1991年开始延长中美洲经济合作特别计划三年；

3. **强调**中美洲五国总统各次首脑会议产生的区域发展新方向的重要性，特别是在危地马拉安提瓜举行的首脑会议，其间通过了《中美洲经济行动计划》；

4. **建议**通过实施特别计划的现有机制，适当注意《安提瓜宣言》¹²⁵和《中美洲经济行动计划》所制定的目标和优先次序；

5. **满意地欢迎**1990年4月9日至10日在爱尔兰都柏林举行的欧洲共同体成员国、中美洲各国和孔塔多拉集团各国关于政治对话和经济合作的都柏林部长级会议发表的《联合政治宣言》和《联合经济公报》，¹²⁷其中重申决心继续参与该区域的复苏和经济及社会发展；

6. **满意地欢迎**中美洲各国政府以及墨西哥和委

¹²⁶A/45/622。

¹²⁷A/44/944-S/21282，附件一和二；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五年，1990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S/21282号文件。

内瑞拉政府在1990年8月续订《圣何塞协定》（中美洲能源合作方案）；

7. **又满意地欢迎**1990年6月27日和28日在纽约举行的中美洲难民问题国际会议后续工作委员会第一次国际会议的《宣言》；

8. **吁请**各会员国和观察员、政府间组织、国际金融机构、联合国系统各机关和专门组织、各区域和分区域机关和机构，考虑到中美洲各国面临的困难的社会和经济局势，积极参与和采取直接应急措施，实施支持特别计划各项目标的活动，并支持中美洲各国在特别计划设立的体制范围内提出的项目；

9. **强调**国际社会急需向中美洲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并以优惠和有利的条件向中美洲国家提供足够的额外财政资源；

10.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审议中美洲各成员国政府提出的关于在第五个方案拟订周期向特别计划提供适当的财政援助的要求；

11.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实施特别计划的进度报告；

12. **决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审查和评价实施特别计划的进展情况。

1990年12月21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45/232. 向利比里亚提供紧急援助

大会，

深为关切利比里亚的冲突造成无数生命的丧失和人类痛苦，使超过750 000人成为难民和该国一半的人口流离失所，

对该国基础设施受到大规模破坏，深表关切，

意识到迫切需要国际社会对利比里亚的经济和社会复兴提供援助，

又意识到在分区域一级作出的和平与人道主义的努力，